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以书面、电话及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形式召开。董事长蒋志坚先生主持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实际出席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

根据公司现有业务情况及战略发展需要，会议同意对公司名称进行变更，将公司中文名称“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英文名称“Wuxi Huaguang Boiler Co.,Ltd.”变更为“Wuxi Huaguang Environment & Energy Group Co.,Ltd.”。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5 号）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会议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将原公司章程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文“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英文“Wuxi Huaguang Boiler Co.,Ltd.”，修订为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中文“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英文“Wuxi Huaguang Environment & Energy Group Co.,Ltd.”；修订第十四条，增加经营范围“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6 号）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会议提议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星期四）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权登记日 2020 年 5 月 28 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无锡华光锅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20 日